**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申报工作实施办法**

**澄职院[2015]63号**

为认真做好我院品牌专业建设工作，根据《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方案》，特制定《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申报工作实施办法》。

**一、建设规模及分布**

2016年至2020年，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将立项建设7个品牌专业，其中， A类2个、B类3个、C类2个。立项项目原则上为理工科专业占60%、文科专业占40%。

**二、申报范围及要求**

**（一）申报范围**

申报的专业须为《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中已公布的专业或经教育部备案的目录外专业，不得为专业类、“专业（专业方向）”或其他形式，并同时满足以下至少**两个**条件：

1. 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重点专业，包括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信息产业、交通运输产业、海洋产业、文化产业、社会建设与管理等重大领域相关专业；

2. 办学实力强的主干专业，主要是综合实力校内排名靠前的专业；

3. 社会认可度高的热点专业，主要是高考第一志愿符合率、毕业生年终就业率位居本校前列的专业。

**以下专业应优先申报：**

1. 上述三个条件均具备的专业；

2. “十二五”省重点专业（按专业建设，或按专业类、群建设的核心专业）；

3. 在省内同类高校的同类专业中，具有显著比较优势的专业。

**（二）申报数量**

外语系1个，其它系部2个。

**（三）申报内容**

**1. 专业建设的现状与基础**

（1）本专业在全国和省内的综合实力排名情况；

（2）本专业建设的主要经验和突出特色，特别是过去3年的主要成果；

（3）本专业的社会影响力或吸引力（培养结果的跟踪调查和外部评价情况、吸引优秀生源的制度和措施）；

（4）本专业的培养目标，以及确定培养目标是否达成的评价方法和评估流程；

（5）本专业学生毕业必须完成的核心课程；

（6）支撑本专业现有人才培养的条件。

**2. 专业建设的目标与举措（到2020年）**

（1）国内外同类专业建设的标杆，以及本专业与其差距；

（2）通过自我剖析和与国内外标杆专业的比较，描述本专业建设的关键问题；

（3）本专业未来5年的建设目标，以及为达成该目标，专业建设的具体举措；

（4）经过5年的专业建设，预计产出的标志性成果。

**3. 专业建设的经费预算。**根据所考虑的专业建设内容，详细列出各项建设内容所需的费用，并按照教师发展与教学团队建设、课程教材资源开发、实验实训条件建设、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国内外教学交流合作、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等6个方面进行汇总。

**（四）申报程序及要求**

1．各系认真组织学习《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及本实施办法等文件；

2．按照申报范围和申报条件，组织有关专业申报；

3．在校内公示申报专业及其有关情况，公示时间为5天；

4．组织校内评审；

5．学校进行审核并提出意见后，对申报专业进行排序。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1.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项目申报书（附1） 。

2.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项目申报汇总表（附2）；

3. 支撑材料。包括师资队伍、教学条件、社会评价、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制度、有关建设成果及获奖的证明材料等。

上述材料中，材料1需提交书面文本一式5份，材料2需提交书面文本一式2份，材料3需装订成册并由系部盖章后提交书面文本一式1份。材料1和材料2同时需要提供电子档，其中材料1提供Word版，文件名为“系部全称+专业全称”，材料2须提供Excel版，文件名为“系部全称”。所有申报材料请于2015年12月18日报教务处，联系人：贺婕，联系电话：86022886，电子信箱：904838545 @qq.com 。

**三、项目评审与立项**

**（一）评审程序及公示**

项目评审严格按照标准条件，坚持“公平竞争、规范程序、专家评审、行政立项、纪检参与”的原则进行。评审工作由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教务处）组织实施。

1．项目初审：教务处对申报项目的资格与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的项目申报书将面向全院进行为期不少于5天的网上公示，然后进入专家评审程序。

2．专家评审：按专业门类及相关领域，聘请学科专家按照评审指标对申报专业进行评审，按照学科类别和专业类型，分类评议，提出专业立项意见及学院经费资助建议。

3．综合评审：聘请相关学科、教育管理、财务管理专家对项目立项、收支预算、资助额度等进行综合评审，提出评审意见。

4．结果公示：对经专家评审和综合评审拟立项项目进行公示，听取各方面意见。公示异议由学院教务处组织人员进行调查处理，提出处理意见。

**（二）项目立项**

1．教务处在审核评审结果及异议处理意见基础上，研究决定立项项目，并予以公布。

2．教务处向项目责任系部反馈专家对项目建设方案的修改意见，系部根据反馈意见填写《项目任务书》，并报教务处确认。

3．经确认后的《项目任务书》及任务完成情况将作为项目管理、资助经费拨付、绩效考核、项目验收的主要依据。经确认实施的《项目任务书》不能随意调整或变更。如确因特殊情况必须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须由教务处组织专家论证并签署意见后，报院长室同意。

**四、项目管理**

立项项目管理按照《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实施方案》有关要求进行。同时还应加强以下方面的管理：

**（一）加强项目经费管理**

A类专业每个资助50万元、B类专业每个资助30万元、C类专业每个资助10万元。立项项目应积极争取相关行业、企业事业单位共建经费或其他方式的支持经费。项目的所有经费均按学院有关规定执行。

**（二）加强知识产权管理**

项目责任高校根据有关政策法规，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知识产权的产出、管理、实施与保护。项目团队成员的教学和社会服务成果应标注“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资助项目”标识，无此标识的成果不作为项目考核验收内容。

**（三）加强学风管理**

实施“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应树立追求卓越、崇尚贡献的价值观，积极倡导严谨笃学、勇于创新的科学精神，坚决抵制各种学术不正之风，严格杜绝学术不规行为，保证项目建设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并经查实的违法违规行为，学院将进行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将予取消项目立项，停止经费资助，并依法依纪追究责任。

**（四）加强项目信息管理**

学院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项目信息管理，采集项目实施信息，检查了解项目建设进展，交流推广项目实施经验，展示项目实施成果，促进项目顺利实施。

**五、项目考核验收**

**（一）实行项目年度考核及其评价制度**

项目建设期内，每年5月份由项目责任系部向教务处提交立项专业项目建设情况年度报告，并参加学院组织的教学设计比赛。经综合年度报告评议和教学设计比赛情况，给出考核结果。

**（二）实行项目建设期末验收制度**

建设期满对项目进行考核验收。

**（三）年度考核及其评价情况与期末验收结果**

年度考核及其评价情况与期末验收结果作为经费资助及是否继续立项持续建设的重要依据。对建设绩效突出的项目予以奖励。年度考核与期末验收具体要求和事项另行通知。

附：1.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项目申报书

2.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申报汇总表

附1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

**项目**申报书

学 校 名 称 （盖 章）

专 业 类 型 □文科 □工科

专 业 名 称

专 业 代 码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制**

**2015年12月**

**填 写 说 明**

1. 申报表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所在学校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本科“专业名称”“专业代码”请按《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5年)》填写，高职高专“专业名称”“专业代码”请按《普通高等学校高职高专教育指导性专业目录(试行)》中已公布的专业或经教育部备案的目录外专业填写，不得为专业类、“专业（专业方向）”或其他形式。

3. 表格各栏目均可附页，但页码要清楚。本表请用A4纸张双面打印填报并装订成册。

**一、简况表（高职高专专业请填写此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 |  | | | 修业年限 | | | | |  | | |
| 专业代码 | | |  | | | 本专业2015年  招生数 | | | | |  | | |
| 本专业设置时间 | | |  | | | 本专业2015年  新生报到率 | | | | |  | | |
| 本专业2016年  预计毕业生数 | | |  | | | 本专业现有  在校生数 | | | | |  | | |
| 2014年年终就业率 | 本校 | |  | | | 2015年高考第一志愿符合率 | | 本校 | | |  | | |
| 本专业 | |  | | | 本专业 | | |  | | |
| 专业历史 | | | **□**“十二五”省重点专业（**□**核心专业）  **□**国家示范性（骨干）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重点专业  **□**中央财政支持的高等职业教育实训基地依托专业  **□**中央财政支持高等职业学校提升专业服务产业能力项目建设专业  **□**教育部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已立项建设项目所在专业（须为牵头院校）  **□** 2003-2010省品牌专业 **□** 2003-2010省特色专业 **□**其他 | | | | | | | | | | |
| 专业现况 | | | **□** 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重点专业（ 领域相关专业）  **□** 办学实力强的主干专业（综合实力校内排名前10%）  **□** 社会认可度高的热点专业（**□**高考第一志愿符合率位居本校前列  **□**毕业生年终就业率位居本校前列） | | | | | | | | | | |
| 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 性 别 | |  | | 出生年月 | | | |  |
| 学 位 | |  | | | 学 历 | |  | | 所学专业 | | | |  |
| 毕业院校 | |  | | | 职 称 | |  | | 职 务 | | | |  |
| 电 话 | | 办公： 手机： | |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本专业近5年获省级及省级以上教学质量工程与人才培养有关荣誉、奖励、立项建设情况 | | | | | | | | | | | | | |
| 类别 | | | | 项目名称 | | | | 时间 | | 等级 | | 授予部门 | |
| 教学成果奖 | | | |  | | | |  | |  | |  | |
| 教学名师与教学团队 | | | |  | | | |  | |  | |  | |
| 课程与教材 | | | |  | | | |  | |  | |  | |
| 实训基地与资源库 | | | |  | | | |  | |  | |  | |
| 教学改革项目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专业建设的现状与基础**

|  |
| --- |
| 主要包括：（1）本专业在全国和省内的综合实力排名情况；（2）本专业建设的主要经验和突出特色，特别是过去3年的主要成果；（3）本专业的社会影响力或吸引力（培养结果的跟踪调查和外部评价情况、吸引优秀生源的制度和措施）；（4）本专业的培养目标，以及确定培养目标是否达成的评价方法和评估流程；（5）本专业学生毕业必须完成的核心课程；（6）支撑本专业现有人才培养的条件；（7）其他。  (可另附页) |

**三、专业建设的目标与举措（到2020年）**

|  |
| --- |
| 主要包括：（1）国内外同类专业建设的标杆，以及本专业与其差距；（2）通过自我剖析和与国内外标杆专业的比较，描述本专业建设的关键问题；（3）本专业未来4年的建设目标，以及为达成该目标，专业建设的具体举措；（4）经过4年的专业建设，预计产出的标志性成果；（5）其他。  (可另附页) |

**四、专业建设经费预算**

|  |
| --- |
| 根据所考虑的专业建设内容，详细列出各项建设内容所需的费用，并按照教师发展与教学团队建设、课程教材资源开发、实验实训条件建设、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国内外教学交流合作、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等6个方面进行汇总。  (可另附页) |

**五、专业负责人承诺与声明**

|  |
| --- |
| 专业负责人已详细阅读《江苏省高等学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和《江苏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实施办法》的内容、要求，对申报书和支撑材料全部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做出承诺，对有无涉密内容做出声明，并同意将申报材料予以公示。  专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六、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或学术委员会）意见**

|  |
| --- |
| 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七、学校审核、推荐意见**

|  |
| --- |
| （学校盖章） 学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附2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一期项目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业名称 | 专业代码 | 修业年限 | 学位授予门类  （本科填写） | 本专业2015年新生报到率 | 本专业设置时间 | 2015年招生数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序号”请与申报专业的排序一致；

2. 汇总表填写内容请与各专业申报书一致。